

证券代码：300555

证券简称：路通视信

公告编号：2017-039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现金收购江苏智天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
暨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收购基本情况

2017年7月28日，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路通视信”）与赖一松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拟以现金1,530万元收购其持有的江苏智天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天下”或“目标公司”）51%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智天下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次收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收购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2、审批程序

本次收购已经公司于2017年7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标的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江苏智天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介绍

公司名称	江苏智天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费红军
成立日期	2014 年 06 月 16 日
住所	无锡市民丰路 198-1208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及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防盗监控设备的安装；计算机网络工程的设计与施工；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的租赁、维修；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不含卫星广播电视地面接收设施及发射装置）、电线电缆、通用机械及配件、电气机械及器材、照相器材、音响设备、工量刀具、仪器仪表、建筑用材料、装饰装修材料、陶瓷制品、卫生洁具、橡塑制品、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办公设备、文化用品、日用品、计生用品、玩具、金属材料、服装鞋帽、针纺织品及原料（不含棉花、蚕茧）、皮革制品、化妆品、汽车零部件、医疗器械、体育用品及器材、消防器材、珠宝首饰、家具及家居用品、照明器材、厨房用具、工艺品及收藏品、管道阀门、箱包、卫生用品、钟表眼镜、婴儿用品的销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的批发与零售；百货的零售；图形软件处理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家庭服务；经济贸易咨询服务、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2）主营业务

江苏智天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致力于提供“智慧社区系统”以及相关方向软、硬件综合解决方案。公司专注在智慧业务领域，业务范围包括顶层设计、城市管理、智慧社区产业发展、智慧政务、智慧旅游、网格化管理等相关应用领域，研发出的软件平台系统。

（3）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06-30 (未经审计)	2016-12-31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926,352.10	1,307,291.47
应收账款总额	924,730.00	347,678.24
负债总额	1,449,179.95	839,023.39
净资产	8,477,172.15	468,268.08
营业收入	1,308,776.70	1,662,597.96

营业利润	-315,584.23	-139,126.64
净利润	-235,595.93	-112,53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331.19	268,459.93
是否涉及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	否	否

(4)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收购前		收购后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0	0.00%	510.00	51.00%
赖一松	729.50	72.95	219.50	21.95%
无锡常赛伯乐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73.50	7.35	73.50	7.35
费红军	72.50	7.25	72.50	7.25
倪佳舟	50.00	5.00	50.00	5.00
吴昊美	50.00	5.00	50.00	5.00
王博	24.50	2.45	24.50	2.45
合计	1000	100%	1000	100%

2、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赖一松，中国国籍，男，身份证号：612427198304*****；

自然人赖一松与公司及目前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和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路通视信； 乙方：赖一松； 标的股权：智天下 51%股权)

1、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华评报字[2017]第 206 号《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江苏智天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目标公司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经权益法评估的价值为人民币 3,040.64 万元。本次交易价格以评估报告结果为参考，经双方友好协商，最终确定目标公司整体估值 3,000

万元，标的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530 万元，全部由甲方以现金形式支付。

2、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2.1 乙方承诺：由甲方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承诺年度内对智天下的实际净利润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业绩承诺为：智天下 201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不低于 300 万元；若 2017 年度实际达成数低于承诺数额的 80%，对于差额部分乙方应通过现金方式给予甲方相应的补偿。在业绩承诺年度内，补偿现金数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2017 年度未达承诺补偿现金数=（2017 年承诺净利润 - 2017 年实际净利润）÷2017 年承诺净利润×本次交易总价。

乙方应于目标公司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且甲方发出书面补偿通知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将补偿款以现金形式支付给甲方。如在以上期限内乙方未支付补偿款或支付金额不足，则由甲乙双方在进行当年度智天下的利润分配时，从给乙方的分红中等额扣除以上乙方应承担的补偿款（扣除金额=乙方应承担的补偿款金额/（1-利润分配个人所得税率）），并分配给甲方。

2.2 若 2017 年智天下实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达成数额超过 400 万元，则甲方同意给予目标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净利润超出 400 万元部分的 25%作为业绩奖励，由甲乙双方在进行当年度智天下的利润分配时，从给甲方的分红中等额扣除以上业绩奖励款，并奖励给目标公司经营管理团队，业绩奖励款=（2017 年实际净利润-400 万元）*25%。

3、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

3.1 股权转让支付金额分两个阶段，具体支付进度及金额如下：

阶段	支付 次数	支付时点	支付 比例	支付金额 （万元）
第一 阶段	第一次	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50%	765
	第二次	股权变更工商登记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	45%	688.5
第二 阶段	第三次	目标公司出具 2017 年度审计报告并完成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后 30 个工作日内	5%	76.5
合计			100%	1530

（注：以上金额为未扣税金额，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乙方承担，

由甲方代扣代缴。)

4、本次交易完成后目标公司人员安排和债权债务处理

4.1 本次收购完成后，目标公司设董事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有权提名并任命2名董事，乙方有权共同提名并任命1名董事；董事会成员每届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目标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由甲方指派的董事担任，董事长为目标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目标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赖一松或其指定之人(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担任，全权负责目标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决议聘任之日起三年，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目标公司设财务总监一名，由甲方提名并委派。

目标公司不设监事会，设一名监事，由目标公司股东任命。监事的任期每届为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4.2 本次交易完成后，目标公司将留用、聘任目标公司原来的管理团队及核心骨干人员。现有管理团队主要人员、核心骨干技术人员必须与目标公司签订服务承诺和竞业禁止协议。甲方有权根据发展需要对上述聘用人员的工作岗位做出适当的调整。

4.3 为了充分发挥甲方在品牌、经营场所等方面的优势，加强目标公司及相应团队与甲方的融合，推动业务的发展，甲乙双方均同意采用“路通”字号对目标公司进行更名(具体名称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预核准为准)，并将实际办公地点搬迁至甲方所在地(甲方提供三年办公场地免租使用)。

4.4 目标公司净利润不低于业绩承诺目标的情况下，原则上目标公司可以以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比例可不低于当年实现净利润的30%；若当年或下一年度目标公司因项目投资或扩产原因有大额资金需求，经股东会审议，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4.5 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人员安置等情况。

5、过渡期安排

5.1 目标公司于本次收购交割日前不得分配利润、不进行重大资产处置；目标公司于交割日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在交割日后应由甲乙双方共同享有。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目标公司如实现盈利，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的净资产归甲乙双方共同所有；如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目标公司发生亏损，或因其他原因而减少的净资产，应由乙方按交割日前各自所持目标公司股权比例承担，并于交割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向目标公司全额补足。

5.2 交割日前，乙方应确保不将其持有标的股权进行质押，或以任何方式处置或托管给第三方。

6、协议的生效

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经甲方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本次收购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是宽带网络智能连接和智慧应用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打造了网络传输建设（“传输”）+智能融合终端（“终端”）+智慧物联应用（“应用”）三大业务方向。其中，智慧社区是公司确立的战略性业务之一，是公司“应用”业务的重点。公司致力于打造以“智能连接+智慧应用”为特点的智慧社区系统，满足社区管理、服务及运营的需要。此次拟收购的目标公司江苏智天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是智慧社区及智慧行业应用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已有较为成熟的智慧社区系统产品并在全国 20 多个城市落地实施，具有广阔的成长空间。双方的此次股权合作，可充分发挥路通视信的品牌、客户、渠道优势以及智天下的技术、产品优势，加速公司智慧物联应用业务的布局，并可与公司智能融合终端业务相互促进、协同发展，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智慧社区和智能融合终端市场，提升整体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未来公司有望利用云平台大数据的积淀，探索进入智慧社区运营及增值服务领域。预计本次收购将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状况产生一定积极影响。

2、风险提示

收购智天下后，还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内部控制、市场变化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充分关注行业及市场的变化，完善控股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明确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策略，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控制监督机制，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股权转让协议》；
- 3、《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江苏智天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28日